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陳子晴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48
電子信箱：vb910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430796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錄取證明書範本1份 (38284780_114307965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辦理「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」錄取青年公假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114年7月7日臺教青署學字第11423079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為國家級青年人才培育計畫，以拓展國際鏈結交流、青年帶動百工百業創新成長、引領青年多元創意行動為推動重點，以厚植臺灣青年競爭力。
- 三、本計畫第1梯次、第2梯次錄取結果陸續公告，青年署業提供錄取青年錄取證明書，得作為申請公假正式依據，以利錄取青年辦理請假事宜或相關行政程序。
- 四、檢附錄取證明書範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（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立大學

永吉國中 1140710



PHAA1146004995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